

##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3月8日，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聘请广州泓诚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公司子公司广州市花都绿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市花都区山前大道北侧金碧御水山庄环湖街E2-E4栋-1001等298个车位进行了评估减值测试，由于上述车位的法定土地使用年限为40年，终止日期为2038年6月29日止，因此截止2015年12月31日上述车位的剩余使用年限为22.5年。

为保证会计计量和报告的准确性，根据广州泓诚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泓读成资评字〈2016〉第003号），公司对广州市花都区山前大道北侧金碧御水山庄环湖街E2-E4栋-1001等298个车位资产在2015年12月31日的可回收价值进行减值测试评估，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80.87万元，经评估后的可回收价值约为人民币774.80万元，评估减值4,060,653.56元，减值率34.39%。

#### 2、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

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5年度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项目、金额和对公司的影响，明细如下表：

资产减值准备的项目	年初至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	减少 2015 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存货—金碧御水山庄 E 区 2 期 E2-E4 栋-1001 等 298 个车位	4,060,653.56	3,654,588.20

###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聘请广州泓诚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广州市花都区山前大道北侧金碧御水山庄环湖街E2-E4栋-1001等298个车位资产在2015年12月31日的可回收价值进行减值测试评估后，对上述车位计提减值准备4,060,653.56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准确、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保证会计计量和报告的准确性，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

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六、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保证了会计计量和报告的准确性，反映了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 七、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5年度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八日